

株洲市芦淞区财政局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此页为封面）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财政局是芦淞区政府主管正科级行政机关，共有编制人数 32 人，实有人数 35 人。局内设 5 个股室：办公室、预算股、国库股、行财社保股、政府采购和国有资产管理股；局属事业单位 4 个：区政府投资评审中心、区乡镇财政服务中心、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区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1. 政府性债务管理专项 100 万元。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确保完成株洲市芦淞区债务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具有可操作性的长效管理机制。

2. 财政内部控制建设经费 150 万元。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财政内部控制工作的若干意见》，确保完成株洲市芦淞区财政局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使其与株洲市芦淞区财政局具体业务相融合，具有可操作性。

3. 会计法. 支农和财政业务培训专项 100 万元。根据预算法、会计法，确保全面提升财政人员的法律及财务业务知识水平，规范财务行为。

以上专项合为财政管理专项共计 350 万元。主要用于绩效评价、内控委托、政府性债务及财政业务培训等工作。

4.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维护专项 200 万元。根据湘财资〔2017〕5 号文，充分运用资产动态管理信息系统，规范单位内部资产管理流程，核实资产管理基础信息。

确保按时按质做好系统维护与数据编报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1. 财政管理专项支出 232.97 万元，由区级财政资金安排，占总支出的 1.34%，完成年初预算的 66.56%；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维护专项支出 19.6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10%，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财政信息化建设支出 13.43 万元、党建经费支出 16.77 万元、护税协税支出 18.50 万元、转移性支付资金支出 5,541.00 万元均无预算。

(二)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单位收到财政管理专项财政资金 232.97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232.97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机构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核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维护专项资金 19.60 万元，主要用于系统维护及数据编报。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且根据项目情况制定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上半年全面摸清政府债务，建立健全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下半年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加大推广、实施 PPP 项目。

(二) 10月底完成政府会计准则培训，9月前完成支农惠农政策的培训，10月前完成绩效管理业务知识的培训。

(四) 上半年财政局各股室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内控制度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下半年完善和改进相关内控制度。

(五) 委托湖南省中天华会计事务所、德信会计师事务所历时三个月对区大部分预算单位展开财务检查及绩效评价。

四、项目绩效情况

本单位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要求，根据各项目预算公开批复数下达的指标，开展日常工作，先预算后支出，并做到了专款专用。

(一) 化解了存量债务，降低了债务风险，全面摸清政府债务，建立健全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加大推广、实施PPP力度。

(二) 对全区各预算单位财政人员及分管财务人员进行财务培训，培训人次150人左右；对全区村级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支农惠农政策培训，培训人次133人，且每人补助误工误餐费；对全区财务人员进行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提高90%以上财务人员的财务知识水平；确保支农惠农政策普及率达80%以上。

(三)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7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湘财会

函〔2018〕2号）文件要求，完成了全区的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报告编制工作。同时在以往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制定了法制执行风险、政策制定风险等十个重点领域和环节专项风险防控办法及单位内部控制操作规程等制度聘请事务对2017年形成的株洲市芦淞区财政局内控手册中的10项制度和防控办法进行检查评价；聘请事务所对不完善的制度以及操作性强的制度加以完善和改进，使内控制度具有可操作性；提高工作效率20%以上，提高各岗位间的制衡性，降低廉政等风险，提高工作服务质量，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85%以上。

（四）在所有财政资金全面实行项目资金和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基础上，2018年对13个重点支出项目和8家单位的整体支出实施财政委托第三方评价，评价资金达19216万元，占财政支出资金的13%，相比2017年增加了26%。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进一步发挥财政专项资金“集中力量办大事”作用，牢固树立预算单位“用钱必问效、用效必问责、问责效为先”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努力把“零钱”化为“整钱”，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部分项目在预算编制中所制定的绩效目标不能准确反

映项目的绩效状况，不够科学、严谨。

本单位将认真分析总结预算编报中存在的问题，根据年度内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项目年度预算目标，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并将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掌握预算执行进度，纠正偏差，确保决算按照年初预算执行。